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

聯絡人：蔡宛蓉

聯絡電話：(02)87712609

電子郵件：ag0791@nlma.gov.tw

傳真：(02)87712624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國署都字第11412223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141227612\_1141222347\_114D2051752-01.pdf)

主旨：有關「2025第22屆全國NGOs環境會議環保團體建言」涉及  
土地使用計畫法規納入聽證會事宜1案，請查照見復。

說明：

一、依據本部114年8月20日召開「2025第22屆全國NGOs環境會議環保團體建言」議題二、「修法讓土地使用計畫相關法規納入聽證會，而與該擬定或變更案相關之行政處分並應與該聽證會之結論直接連結（序號9-14）」結論辦理（如附件）。

二、上開建言由惜根台灣協會於112年、113年及114年於全國NGOs環境會議提出，案經本部114年8月20日邀請相關部會及直轄市政府召開溝通會議，結論二略以：「重大建設興辦事業計畫及地方發展政策涉及取得私有土地部分，建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各地方政府，於興辦事業計畫階段及地方政策形成階段，強化民眾參與機制」，爰請貴府於地方發展政策倘涉及取得私有土地時，於政策形成階段強化民眾參與機制。



城鄉計畫科 收文:114/11/25



1140366986 有附件

三、另本部溝通會議結論一關於「促進都市計畫階段之民眾參與及配合資訊技術提升，滾動檢討資訊公開方式」1節，目前貴府是否已有運用或規劃透過資訊技術或軟體，提升民眾參與都市計畫之相關作法，請貴府提供意見（無意見亦請回復），並於114年12月25日前回復。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

裝

訂

線

